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年度 報告 2009



吉林

年產能：

- 氨基酸 — 460,000公噸
- 玉米甜味劑 — 820,000公噸
- 變性澱粉 — 80,000公噸
- 生物化工醇 — 210,000公噸
- 玉米提煉 — 1,800,000公噸
— 1,000,000公噸*

面積：超過3,30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黃金玉米帶

遼寧

年產能：

- 玉米提煉 — 600,000公噸
- 玉米甜味劑 — 200,000公噸

面積：約37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黃金玉米帶及交通樞紐

上海

年產能：

- 玉米甜味劑 — 240,000公噸

面積：約3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食品及飲品生產商匯集中心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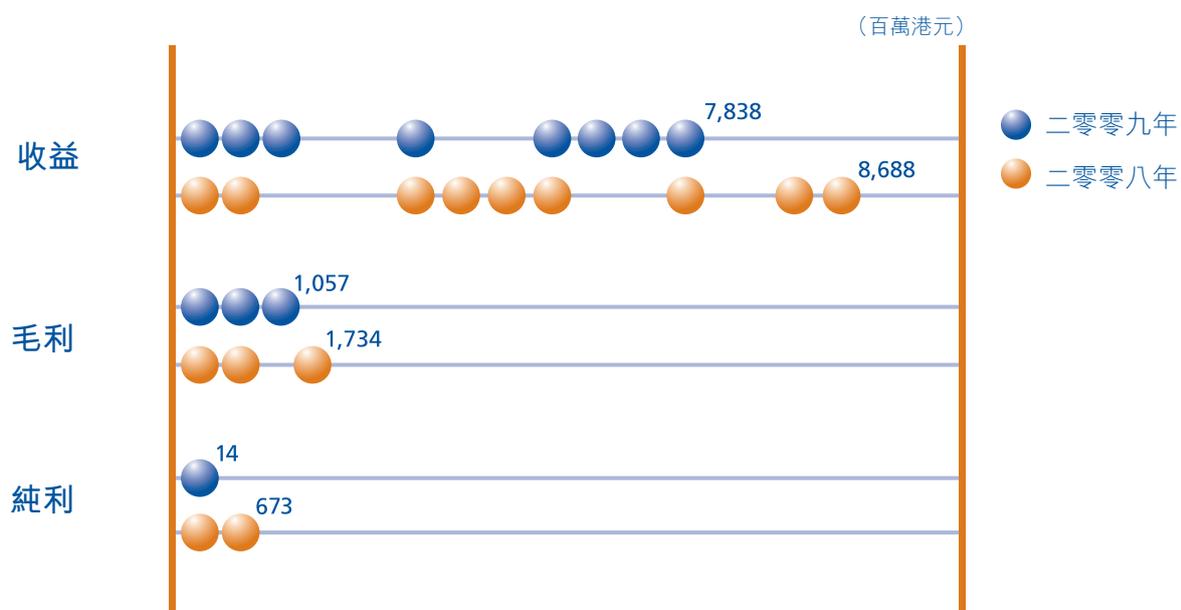
總公司

* 建設中

目錄

2	財務概要		經審核財務報表
3	致股東簡報		綜合：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5	全面收益表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6	財務狀況表
16	企業管治報告	38	權益變動表
23	董事會報告	39	現金流量表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
		41	財務狀況表
		42	財務報表附註
		115	五年財務概要
		116	公司資料

財務概要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減少百分比
	(經重列)		
收益(百萬港元)	7,838	8,688	10%
毛利(百萬港元)	1,057	1,734	39%
本年度溢利(百萬港元)	14	673	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百萬港元)	(15)	622	10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0.6)	26.8	102%
擬派每股期末股息(港仙)	—	1.0	100%

致股東簡報

致各位股東：

二零零九年整體營商環境仍處於相對困難的狀況。集團在這一年遭遇了上市以來最嚴峻的挑戰，令集團二零零九年度的營運業績同比出現倒退。金融海嘯於二零零八年底對全球經濟造成衝擊，導致二零零九年初，各類商品需求不振，市場供應過剩，產品價格顯著下跌；加上玉米價格上升，令整體經營環境更趨嚴峻。然而，踏入下半年，全球各國政府刺激經濟的措施相繼取得了不同程度成效。其中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的宏觀經濟刺激經濟方案，在拉動內需和振興經濟方面取得了矚目的成果，國內經濟環境得到明顯改善，整體市場信心逐步回復。集團的業務表現在下半年度亦逐漸回復正常，成功收復上半年約港幣九千萬元的營運虧損。集團於年度內錄得純利約港幣一千四百萬元。

集團二零零九年綜合收入及毛利分別為港幣七十八億四千萬元及港幣十億六千萬元，較上年度分別下跌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三十九。由於去年市場需求放緩，部份生產設施的產能利用率未能充份發揮，對產品毛利率造成壓力，集團全年的整體毛利率亦調整至百分之十四。

雖然過去一年集團的業績受到宏觀經濟衰退影響而下調，但自去年第二季度開始，集團的業務已由一季度的谷底逐步回升；而且業績逐季有所改善。踏入二零一零年初，集團整體業務表現在去年第四季度相對較佳的基礎上，保持向好的趨勢。

集團的上游產品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特別是首季度，受到經濟不景氣影響，市場需求疲弱，對銷售量和售價造成沉重壓力。雖然市場環境於第二季度逐步改善，上游產品如玉米澱粉等的需求漸趨穩定，價格亦有所回升，惟全年度的表現仍遜於上年度，二零零九年上游產品毛利下跌約百分之二十。

下游產品方面，集團主流產品氨基酸業務受到嚴峻的考驗，訂單及平均售價亦有所下跌。在二零零九年的首季度，經營環境尤其困難，由於市場瀰漫較悲觀情緒，客戶減少訂購數量及高存貨量使市場需求下降，令賴氨酸價格於低位徘徊，導致銷售收入下跌。在部分國外市場放緩的情況下，集團氨基酸系列產品的出口亦受到較大程度的負面影響。年內，集團賴氨酸出口受到海外市場經濟不景、需求疲弱影響，加上人民幣匯價偏高，全年氨基酸產品出口量較去年度減少百分之二十六。然而，集團於危機中抓住機會，鞏固國內市場的佔有率及加強產品滲透，在年內繼續加強推廣蛋白賴氨酸產品的力度。經過數年的推廣，此種產品已開始為國內及國外飼料業普遍接受，使其銷售同比有理想的增長，利潤亦相對較傳統賴氨酸穩定。而賴氨酸價格亦於下半年重拾升軌，更於第四季度有明顯反彈。雖然全年度的氨基酸平均售價仍較二零零八年度平均售價下降百分之二十八，但於年度內，集團氨基酸總銷售量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三十七。

集團近年致力進行量產的生物化工醇產品，全年銷量為約十二萬公噸，帶來銷售收入港幣六億五千五百萬元。生物化工醇是集團經過多年投入研發出來的環保產品，利用可再生資源作為原材料。這些生物化工醇可替代多種現有化工原料，用途廣泛，可應用於多個不同工業領域，但工業界需要較長的時間去接受本集團的生物化工醇系列。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油價急跌，故二零零九年生物化工醇的市場售價下挫至歷史低位。此外，在回顧年度，集團仍處於開拓市場的階段，產品平均售價維持低水平。加上該產品的全年平均產能使用率約處於百分之六十水平，未能發揮產能效益，令產品毛利受壓。此外，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為該產品作出港幣九千一百萬元的撥備，進一步削弱其盈利能力。此業務於年內錄得毛虧約港幣七千五百萬元。

未來展望

隨著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逐步回暖，加上中國政府積極的刺激經濟政策帶動下，國內經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穩步增長；環球經濟形勢轉好，國際市場亦呈現復甦的契機。在國內，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政策加大力度扶持農業生產，力保糧食(包括肉類、蛋類和奶類產品)的穩定供應，而包括賴氨酸的集團重點產品的主要終端客戶均與農牧業相關，這些因素將對集團的經營提供正面刺激作用。集團的上、下游產品價格在今年首季度承接自去年第四季度開始的升勢，我們對二零一零年的集團業務總體表現持審慎樂觀的態度，相信業績可重拾正常軌道。市況不明朗加上隱憂處處，集團將保持警惕，並維持審慎的營運及財務管理。

集團產品主要原材料玉米的價格，去年度在中國儲玉米收購的政策支持下有所上升；預計今年米玉價格仍然維持上升的趨勢。有見集團的龐大貯存能力，能有效於玉米收成期間大量存備相對低價的玉米。因此，我們認為玉米價格對集團的營運成本影響有限。

在賴氨酸業務方面，我們預計今年市場將保持平穩，在市場並無重大新增產能的情況下，預計賴氨酸產品的全年價格仍有改善的空間。隨著經濟環境漸趨明朗，海外市場復甦，出口銷售表現應回到理想水平，亦有助鞏固國內市場價格。在上述利好因素推動下，包括賴氨酸的氨基酸系列產品的銷售收益及毛利率可望回復健康水平。集團將繼續致力維持該系列產品產能的百分百使用率，以透過規模生產效益，提升單位毛利。

我們正進一步開拓和研發具高附加值和新品種的氨基酸產品，以提升這系列產品的整體盈利能力；同時亦投入資源於新菌種的研發以提高產品的生產效益。

隨著全球經濟環境的逐漸改善，集團賴氨酸出口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好轉。雖然人民幣匯率對出口仍有一定的壓力，但由於海外市場需求強大，集團有信心完成二零一零年的出口目標。

致股東簡報(續)

在環球社會追求綠色經濟，低碳減排生活的趨勢下，對於集團利用可再生資源生產的生物化工醇產品，預期市場認受性將更趨普及。集團將會發揮在這領域的科技優勢，加快研發生物化工醇系列的新環保產品如乙二醇和丙二醇，並且繼續研究拓闊產品應用範圍，以提升生物化工醇業務的銷售。

上游產品的價格在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有所回升，銷售的回升步伐較為理想。預計今年上游業務會平穩發展。集團位於長春興隆山的一百萬公噸玉米加工設施於今年投產，新廠房出產的玉米澱粉有部分將供集團內部生產所需，因此預期上游產品對外銷售會有少量增長。

現時集團的產品基本上全都是投入於生產人民生活必需品，包括化工產品、畜牧飼料、飲食產品等。作為全中國最大的玉米提煉企業，集團將繼續貫徹本身的發展理念，積極履行其社會責任，在維持業務穩健發展的同時，為提高國內農村社會的收入及生活水平付出努力。面對全球對節能減排的重視和關注，和國內日益成熟的環保和節能意識，集團將貫徹自主創新的科研，開發各種可再生資源生產技術，改進高效益低耗能的工藝和致力開拓綠色產品市場，在提升集團盈利能力的同時，亦為全球氣候與環境的改善作出貢獻。

最後，我們謹代表董事會仝人感謝股東及投資者，以至各業務伙伴對集團長期的支持。集團管理層會繼續以審慎的管理模式去應付潛在的挑戰，並以靈活的營銷策略去鞏固各產品的市場地位和拓大市場份額，帶領集團克服面前的困難，推動集團繼續前行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回報作為目標。

劉小明
聯席主席

徐周文
聯席主席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分類為上游及下游產品)。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再被提煉成一系列高增值下游產品，包括氨基酸、玉米甜味劑、變性澱粉及生物化工醇產品。

營商環境

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之陰霾未退。儘管國際市場已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已漸見起色，本年度的全球經濟仍然疲弱。本集團之出口業務及業績所受到之不利影響尤為嚴重。於本年度，海外市場需求大幅下跌。出口銷售不振，僅佔本集團收益約16%(二零零八年：24%)。縱使海外市場市況不景，本集團之中國業務依然強勁。受惠於中國政府的卓著經濟刺激方案，中國經濟復甦步伐迅猛，而農業方面，因應有關政策，中國農民因粟米成本下跌而紛紛投入畜牧工作。此外，客戶的儲貨量復歸正常水平，賴氨酸等氨基酸產品需求量有所回升，於本年度之銷量大幅攀升。然而，氨基酸產品之平均售價較去年削減約28%，氨基酸產品售價回復速度未能與銷貨量同步增長。

本年度，中國政府引入多項玉米粒補助，成功為玉米加工行業穩定玉米粒價格。管理層相信，政府將於二零一零年繼續發放類似津貼。然而，管理層預期鑑於玉米價格將因為氣候惡劣及季節性限制而於二零一零年有所上升，以及為穩定玉米粒成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已存備充裕玉米粒。玉米澱粉市場已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回穩，近期每公噸玉米澱粉之售價已達2,500港元，反映玉米澱粉平均售價較二零零九年上升約16%。預期上游產品之業績將於二零一零年進一步改善。

生物化工醇產品乃為以石油為原料之化學產品之替代品，其價格與原油精煉產品之價格密切掛鉤。本年度內，原油價格飆升近兩倍，受惠於此，生物化工醇行業表現已在二零一零年首季大幅改善。

業務表現

(收益：7,838,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8,688,000,000 港元))
(毛利：1,057,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734,000,000 港元))
(純利：14,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淨溢利673,000,000 港元))

未符理想之財務業績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較去年大幅下跌約10%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上游產品分部

(收益：2,354,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755,000,000 港元))

(毛利：287,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356,000,000 港元))

儘管上游產品之銷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逐步回穩，惟全球金融海嘯所帶來之打擊、玉米澱粉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又在中國面對競爭劇烈，再加上下游產品對玉米澱粉之內需增加，本年度內銷售上游產品平均售價及售貨量對比去年分別下跌約5%及約10%。毛利因而受到不利影響，較去年下跌約20%。

下游產品分部

(收益：5,348,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5,933,000,000 港元))

(毛利：769,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378,0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下游產品之收益及毛利分別大幅下跌約10%及約44%，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大部分下游產品系列之售價及銷貨量下跌所致。本年度之銷貨量、平均售價、已售貨物之平均成本、收益及毛利與去年相比之變動概述如下：

本年度下游產品系列之變動					
產品系列	銷售量	平均售價	已售貨物之 平均成本	收益	毛利
氨基酸	37%	(28%)	(18%)	(1%)	(35%)
變性澱粉	(4%)	(11%)	(9%)	(15%)	(25%)
玉米甜味劑	(16%)	0%	(2%)	(15%)	(3%)
生物化工醇產品	(9%)	(30%)	(8%) [^]	(36%)	(146%)
整體	6%	(15%)	(6%)	(10%)	(44%)

[^] 已計及生物化工醇產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1,000,000港元之額外撥備。

一如過往年度，下游產品系列當中，氨基酸分部仍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於二零零九年，其收益及毛利約為3,60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625,000,000港元)及約65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09,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毛利約46%(二零零八年：42%)及約62%(二零零八年：58%)。氨基酸之售貨量較去年增加約37%，乃由於需求增加以及中國自金融海嘯後已重回正常水平。然而，售價較去年下跌約28%，毛利削減35%。

變性澱粉分部已於本年度下半年逐步復原。此分部於本年度為本集團帶來約2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000,000港元)之毛利。

生物化工醇產品分部所產生之收益約為65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27,000,000港元)。於本年度，此分部帶來毛虧約7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毛利163,000,000港元)。由於原由價格下跌，該等石油相關及農業相關之化工產品之售價均較去年大幅下跌約30%，此外，於結算日為生物化工醇產品而計提約9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1,000,000港元)之額外撥備。由於原油價格回升及推廣使用綠化環保產品，董事相信本公司之化工分部於可見將來可錄得溢利。

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爆發食品受三聚氰胺污染的事件，加上全球金融危機，導致甜味劑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經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儘管葡萄糖及麥芽糖之需求及售價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快速增長，甜味劑分部之售貨量及收益較去年仍分別跌近約17%及約15%。甜味劑分部之毛利跌幅收窄至約3%，而毛利率則輕微改善約2%，此乃由於本年度之售價上升及本集團加緊對甜味劑生產成本之控制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生物產品分部

於本年度，大成糖業有限公司(「大成糖業」，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代號為03889之香港上市公司)推出食品相關業務，以令產品多元化。大成糖業間接持有約62%股本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已經成立，以於中國推出高級牛肉產品批發及零售。於本年度，大成糖業已向此合營企業投資約8,000,000港元，而該業務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13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於二零一零年，預期大成糖業將透過投資約100,000,000港元為業務之營運資金，以擴其業務至肉牛育肥業務。

產品分部

上游產品之收益及毛利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毛利約30%(二零零八年：32%)及約27%(二零零八年：21%)。該等分部產品之收益貢獻並無重大變動。然而，由於下游產品之售價疲弱，毛利率因而受壓。因此，下游產品分部之溢利貢獻大幅減少。另一方面，生物產品產生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而其毛利佔本集團之總毛利少於1%。

其他收益、經營開支、財務成本及所得稅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大幅下跌至約8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8,000,000港元)。下跌之主因為人民幣升值所產生之匯兌收益約96,0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八年確認，而於本年度幾乎並無錄得該匯兌收益。

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43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33,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98,000,000港元或18%，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5.5%(二零零八年：6.1%)，下跌乃主要由於銷售業務(特別是出口業務)放緩，以及因石油價格下跌而引致之運輸成本下跌所致。

行政開支約為26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85,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20,000,000港元或約7%，佔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約3.4%(二零零八年：3.3%)。因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成本，故行政開支下跌。

本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約達7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000,000港元)，包括侵權訴訟法律開支約為2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7,000,000港元)。

儘管借貸組合擴大，約30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59,000,000港元)之融資成本，較去年減少約14%，此乃主要由於平均年利率下跌約1%所致。資本化為固定資產之利息於本年度下跌至約4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9,000,000港元)。然而，本公司預期二零一零年之財務成本壓力仍然沉重。

根據現行所得稅法律及法規，在中國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仍可享有所得稅減免優惠。然而，錄得盈利之部分附屬公司稅務優惠期已完結，而於本年度錄得虧損之部分附屬公司，仍享有稅務寬減。因此，儘管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所得稅約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000,000港元)已於本年度扣除。本集團之整體實際稅率大幅增加至約79%(二零零八年：4%)。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年內，高果玉米糖漿合營企業錄得本集團應佔溢利淨額約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000,000港元)。下跌主要由於銷售量減少。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持有大成糖業已發行股本約67%，而大成糖業少數股東於本年度所分佔之溢利約為2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1,0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為支持額外營運資金的需求，以及包括設施建設及／或擴充項目之各個項目之資本開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淨額增至約5,10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0,000,000港元)。

計息借貸之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6,70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000,000港元)，其中約1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以港元或美元計值，餘額則以人民幣計值。本年度之平均利率約為5.7厘(二零零八年：6.5厘)。

須於一年內及第二年至第五年及第五年後悉數償還之計息借貸比率分別約為6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及約3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以及少於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少於1%)。有關變動主要由於分類應於二零一零年償還之長期借貸為流動負債所致。由於現時往來銀行給予之支持，預期在獲取持續財務資源方面不會面對重大壓力。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值／賬面淨值總額約為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00,000港元)之固定資產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周轉期、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由於全球金融海嘯，本集團授出更優惠之信貸條件予客戶，以吸引更多銷售額，因此，應收賬款之週轉期於本年度錄得較高水平，增加至約74日(二零零八年：47日)。同時，應付賬款週轉期減少至約44日(二零零八年：56日)，由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額外購入較多玉米粒，以防止其於二零一零年之價格上揚所帶來之影響，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之銷售活動放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材料及製成品之儲貨量增加至140日(二零零八年：119日)。

由於額外增加銀行借貸及若干銀行借貸由長期重新分類為短期，加上高存貨水平及應收賬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仍維持於較低水平，分別維持約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及0.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同時，受到全球金融海嘯導致現金流入減少之影響，按債務淨額(即銀行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間的結餘淨額)相對權益總額(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的總和)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至6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此外，按(i)銀行借貸相對資產總值及(ii)銀行借貸相對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40%(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及8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在現有往來銀行之持續支持下，本集團能獲取融資以撥付其營運所需。

外匯風險

儘管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而以港元為計值之現金資源充裕，足以償還借貸及用於日後派付股息。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工具。

大成糖業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100,000,000份大成糖業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即100,000,000股大成糖業已發行新股份及100,000,000股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轉讓之現有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每份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兩股大成糖業普通股。本公司於大成糖業之間接權益隨之由約67%減至約52%。根據發售價每份台灣存託憑證15.50新台幣(相當於約3.79港元)，台灣存託憑證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370,000,000港元。

前景

二零零九年充滿挑戰。自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受到全球金融海嘯乃各地經濟放緩之雙重打擊，本集團於國內外均面對嚴峻之營商環境，由是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環境更為艱難。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之營商環境已漸見起色，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克服重重障礙，邁步向前。中國政府推行多項經濟復甦方案，致令中國成為全球首個成功收復失地之國家，而由於本集團超過80%之收入乃來自中國，故董事亦預期，本集團能受惠於有關方案，進一步改善業績。本集團將致力擴大市場份額，以及令產品更為多元化，與此同時，亦會透過研發或與國際知名之廠商進行策略性合併，藉以大力發展高增值下游產品。管理層將致力審慎管理本集團之現有業務及各項新投資，為股東力爭更高回報及財富。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衝出金融海嘯之陰霾。

生物化工醇項目

生物化工醇產品包括乙二醇、丙二醇、丙三醇及丁二醇，可用於紡織、塑膠、建材、醫藥、化工及化妝品行業。生物化工醇的最終產品包括聚酯纖維、聚酯樹脂及防凍劑以及用於生產塗料、聚氯乙烯穩定劑、洗滌劑、油漆乾燥劑等的化工品。生物化工醇產品一般由原油提煉而成，故兩者價格唇齒相依。鑑於長遠而言，原油將供不應求，加上環保業務日益受重視，董事認為，利用農產品作原料生產生物化工醇產品，乃可行的替代做法。

董事會認為，生物化工醇產品在中國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市場擁有優厚發展潛力。除位於長春市一座年產能達210,000公噸的生物化工醇廠房外，董事會有意進一步擴充本集團的產能，務求抓緊此市場的龐大潛在商機。為促進有關發展，位於長春興隆山全新生產廠房的之地基工程現正在施工中。現時預期，生物化工醇項目的成功發展將於可見未來為本集團帶來可觀貢獻。

氨基酸

現時，氨基酸年度計劃總產能約為460,000公噸，有關設施可交替生產不同氨基酸或發酵產品。同時，隨著飼料生產商為遵守國家或西方國家對飼料業施加的指定添加劑比例而提升賴氨酸消耗量，預期中國的賴氨酸需求量將會大幅上升。有見賴氨酸產品的持續強大需求增長，本集團接近全面動用所有發酵設施，全力生產賴氨酸產品。此外，本集團亦致力研究開發精氨酸及纈氨酸等多種其他高增值氨基酸，務求加強本集團業務的增長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侵權訴訟進展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目前以擬定答辯人身分涉及若干有關賴氨酸產品在歐洲之註冊專利侵權案訴訟。在此等訴訟當中，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海牙地方法院頒佈判決，裁定本集團之賴氨酸產品侵犯兩項第三方之專利，並頒令(i)即時禁止本集團進一步侵權及在荷蘭提呈出售、進口及／或買賣任何侵權的L-賴氨酸產品；及(ii)償付原告人損失，金額由法庭評定。董事認為此判決不正確，並已就此向法院提出上訴。其他訴訟方面，董事獲本集團法律顧問建議，表示本集團具充分理據就賠償提出抗辯。因此毋須就侵權賠償作出任何撥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6,0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深明人力資源乃其成功關鍵。因此，本集團招攬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盟，冀望加強生產能力及開發嶄新生化產品。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此乃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與表現掛鈎的佣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劉小明 54歲，本集團聯席主席，負責推行集團之整體業務發展，並制定公司方向及策略。彼持有華南理工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劉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徐周文 67歲，本集團聯席主席，負責制定及推行集團產品多元化策略，統籌集團產品的開發及技術的研究，並規劃及監督集團整體生產及運作。徐先生一九七零年於哈爾濱電子大學畢業。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王鐵光 45歲，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持有黑龍江大學經濟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潘博威 51歲，嘉吉北美洲澱粉糖總裁，負責嘉吉澱粉糖各方面業務，持有美國史丹福大學經濟系碩士學位，於玉米提煉及澱粉糖營運方面積累逾25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師奇文(潘博威的替代董事) 56歲，嘉吉北美洲澱粉糖業務發展經理，負責開發玉米提煉出口業務並在亞洲物色投資機遇。彼於二零零二年獲委任為潘博威的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元剛 49歲，執業會計師，自一九九零年起執業，畢業於英國桑德蘭大學，持有商業文學士學位。李先生在會計、核數、稅務及管理顧問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李先生目前為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成員兼海洋公園董事會成員。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名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出任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辭任)，兩者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陳文漢 53歲，律師，於香港執業逾25年。陳先生持有香港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高等法院律師資格，現為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之顧問。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兩者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李德發 55歲，是中國農業大學動物科技學院院長。李先生持有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動物科學博士學位，並持有北京農業大學動物科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成為中國農業大學動物科技學院院長前，曾出任中國國家飼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和農業部飼料工業中心主任一職。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張澤鋒 45歲，本集團財務總監，持有香港浸會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張先生於核數、財務及管理會計、預算、司庫及秘書工作方面擁有20年經驗。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張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李維剛 51歲，持有英國威爾斯大學銀行及財務碩士學位，以及中國社會科學學院研究院經濟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助理總經理前，曾擔任高級職務，負責中國多間金融機構之企業財務及一般管理。

齊紅彬 43歲，本集團設計研究院院長及開發中心總監。持有吉林農業大學碩士學位，專長於機械工程學。擁有逾10年加工工程及技術開發經驗。齊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

褚腊林 47歲，本集團之總工程師，持有石家莊鐵道兵工程學院學士學位，並於機械及食品工程累積逾20年經驗。褚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

王德輝 41歲，本集團之助理總工程師，持有吉林農業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食品工程及生物工程擁有豐富經驗。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張秀珍 65歲，行政管理部經理，負責集團企業國內的人力資源管理。張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

張健寶 38歲，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零七年起出任本集團財務經理一職。彼持有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彼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核數、財務及管理會計、預算、司庫及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本公司致力在各營運範疇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提高現有及未來股東、投資者、僱員、業務夥伴及社會整體信心十分重要。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董事會相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致力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23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的相關建議。董事會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本集團整個年度已全面遵守守則的所有規定。

董事會

二零零九年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各成員的出席率

	所舉行的會議及各成員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劉小明	7/7		
徐周文	5/7		
王鐵光	6/7		1/1
非執行董事			
潘博威	0/7		
師奇文(潘博威的替代董事)	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元剛	5/7	2/2	1/1
陳文漢	5/7	2/2	1/1
李德發	4/7	1/2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七名董事，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各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報告第14至15頁，當中載述彼等的專業經驗及專門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相信，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恰當比例的本地及海外專家、財務顧問及行業專家。董事會相信，上述組合足以就日後的策略發展、財務及其他法定發展向管理層提供意見，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並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所列的獨立身份指引。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每季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已採取措施，確保以合適的形式持獲得履行職務所需的一切充份資料。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有正式議程，當中載列供董事會審議的事項。每季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議的特別事項包括整體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方案、中期與年度業績、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的推薦建議、有關股本的事項、批准重大資本項目、股息政策及其他重大營運與財務事項。個別董事會會議審議的所有事項均記錄於各會議的會議紀錄。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獲得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向外界徵求專業建議，有關費用由本集團承擔。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之間，各董事將獲提供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一切重大變動的評估文件。

董事會負責制訂公司策略、批准整體業務計劃及代表股東監督本集團財務表現、管理與組織。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處理的特定工作包括編撰全年與中期賬目以供董事審批、實行經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營運預算、實行內部監控程序、並確保遵守有關法定規定及其他規則與規例。所有新任董事(如有)均獲簡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須履行的職務、責任及職責。本公司亦鼓勵新委任的董事於有需要時與主席討論任何其他資料或接受培訓，以便更有效履行職務。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各董事會成員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退任的董事將合資格在同一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購買足夠且合適的責任保險，足以涵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履行職務而引致的法律責任。

為遵守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董事會認為，有關委任及罷免董事的決定須經全體董事會成員審批，故此無意採納守則建議有關設立提名委員會的最佳應用守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為主席為劉小明先生及徐周文先生，年內，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行政總裁的職務大致由本公司的聯席主席承擔。徐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中國內地業務，而劉先生則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任期

李元剛先生及陳文漢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彼等現時之委任函件，彼等之任期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李德發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彼現時之委任函件，彼之任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五日起為期兩年。潘博威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根據彼現時之委任函件，彼之任期自二零一零年四月六日起為期兩年。

董事酬金

於回顧年度，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袍金	840	84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8,160	8,160
與表現掛鈎之獎金	—	10,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6
	8,184	18,186
總計	9,024	19,026

根據董事服務合約，每位執行董事於每完成12個月服務時，可享有管理層花紅。就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所有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可超過該財政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綜合純利之5%。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並無享有任何花紅(二零零八年：1.6%)，此乃由於本公司錄得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

企業管治報告(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陳文漢	360	360
李元剛	360	360
李德發	120	120
總計	840	840

年內，並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零八年：無)。

(b) 執行董事

	基本薪金、 住房福利、 其他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與表現掛鈎之 獎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劉小明	3,000	—	12	3,012
徐周文	3,000	—	—	3,000
王鐵光	2,160	—	12	2,172
總計	8,160	—	24	8,184
二零零八年				
執行董事：				
劉小明	3,000	3,400	12	6,412
徐周文	3,000	3,400	2	6,402
王鐵光	2,160	3,200	12	5,372
總計	8,160	10,000	26	18,186

董事會本年在一次會議上，檢討董事會的提名程序及挑選與建議董事候選人的程序與準則。除潘博威先生及師奇文先生(潘博威先生的替代非執行董事)外，全體董事均出席會議。

會上，董事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各董事所具備的技能、知識及經驗)、物色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獨立性、審閱有關法例、規則與規例的規定，以及考慮並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挑選董事會成員的合適候選人時，董事會將考慮有關候選人的教育程度、資歷、經驗及聲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元剛先生、陳文漢先生及李德發先生組成。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該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審核的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評估。首要目標是增加董事會的問責性、透明度及客觀性。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i)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與慣例；及(ii)審閱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年內的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舉行兩次會議。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將全權負責制訂並維持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本集團管理層則負責實行董事會一切有關風險及監控政策。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旨在合理地保障本集團資產，並避免資產在不獲授權的情況下遭挪用或出售，確保所有交易均獲得管理層的授權。該等制度亦確保有關會計紀錄充份準確，以便編撰營運及呈報所需的財務資料。本集團已制訂適當的程序，並作出有關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的正式授權，以確保其資產及資源在任何時間獲得保障。

審核委員會透過與管理層討論及聘請外部顧問，檢討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二零零九年十月，董事會委聘均富會計師行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所發現的任何欠妥善的地方及建議改善方法。董事會已根據審核委員會及均富之評核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進行審閱，且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為有效及充足。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元剛先生與陳文漢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王鐵光先生。陳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職務包括就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與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根據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表現掛鉤酬金。

二零零九年，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目的在透過將執行董事薪酬與本集團表現掛鉤而留用並激勵執行董事，並按公司目標評估其薪酬，使執行董事的利益與股東一致。然而，董事不得批准本身的薪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根據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責任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編撰可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各財政年度財務狀況、業績及流動現金的賬目。於編撰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貫徹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批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切規定、作出合適的判斷與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撰賬目。

本集團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分別於有關期間完結後4個月及3個月內及時公佈全年及中期業績。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服務而產生核數相關酬金6,410,000港元，並就本公司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所獲提供的核數服務向其他執業會計師行支付酬金2,101,000港元。年內，本集團就所獲提供的非核數相關服務而向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下列酬金：

	千港元
稅務合規服務	95
其他	1,367
總計	1,462

與股東的溝通

本集團透過在聯交所、公司網站www.globalbiochem.com刊發全年與中期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以及舉辦一般與投資者會議或電話會議，建立並維持與股東不同的通訊渠道。本集團每年向股東刊發報告兩次，並定期與投資者對話。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的有效論壇。股東大會將就個別事項(包括推選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

根據本集團於發行本年報前之最後可行日期所獲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及核數師確認

所有董事確知悉彼等須負責編撰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

本公司核數師確知悉彼等須在核數師報告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作出報告的責任。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以玉米為原料之甜味劑產品、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及生物產品。有關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業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於本年度並無重大改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35至114頁。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期末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經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和少數股東權益(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視適用情況而定))概要載於第115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年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或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權區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採納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以回饋彼等對本集團業務成就的貢獻。該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準僱員(全職或兼職)；
- (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顧問(專業人士或其他人士)或顧問；及
- (viii) 以合營企業、業務聯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增長曾付出或將付出貢獻的任何其他參與者團體或組別。

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屬於任何上述參與者組別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一般計劃限額」)。在獲股東批准之情況下，本公司可更新一般計劃限額，惟每次經更新的一般計劃限額，不可超出本公司於獲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獲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各參與者(下文所闡述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逾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表決)。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購股權，必須事前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作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任何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當日的價格)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事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而該期間可能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惟在該計劃提早終止的條文規限下，無論如何不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完結。

該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授出要約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年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營辦一項購股權計劃(「大成糖業之計劃」)，旨在向對大成糖業及其附屬公司(「大成糖業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大成糖業之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生效。除非以任何方式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

大成糖業之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大成糖業集團或大成糖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準僱員(全職或兼職)；
- (ii) 大成糖業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大成糖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大成糖業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向大成糖業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 (vi) 大成糖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大成糖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大成糖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顧問(專業人士或其他人士)或顧問；及
- (viii) 以合營企業、業務聯營，或其他業務安排及增長方式對大成糖業集團有或將會有貢獻的任何其他參與者團體或組別。

此外，就大成糖業之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屬於任何上述參與者組別之一名或多名人士所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現時根據大成糖業之計劃可予授出未行使購股權的最高數目，在獲行使後相等於大成糖業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30%的數額。根據購股權可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該計劃內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限制於大成糖業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超出此限制，必須於大成糖業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大成糖業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倘超出大成糖業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或總值(根據大成糖業股份於授出時的價格計算)超出5,000,000港元，必須預先於大成糖業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而該期間可能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惟無論如何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前完結(受該計劃提早終止的條文限制)。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的較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大成糖業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大成糖業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購股權於本年度根據大成糖業之計劃尚未行使：

參與者	購股權數目						大成糖業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授出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行使日期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每股港元
	一月一日	於年內沒收	於年內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日期前	收市價	
李志勇	3,000,000	—	—	3,00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六日	—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330,000	—	—	33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六日	—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100,000	(100,000)	—	—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100,000	(100,000)	—	—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4,642,000	—	(4,274,000)	368,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0.99	0.87	1.57	1.61
	8,172,000	(200,000)	(4,274,000)	3,698,000							

附註：授予李志勇先生的購股權於以往報告中分類至「僱員」項下。李志勇先生獲委任為大成糖業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出可認購3,698,000股大成糖業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大成糖業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約0.35%。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已獲授出或被註銷。

於本年報日期，3,330,000股大成糖業股份根據大成糖業之計劃可予發行，相當於大成糖業於該日的已發行股本約0.32%。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約為2,794,253,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約2,107,940,000港元，乃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派息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其日常業務期間清償到期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亦可按繳足股款紅股形式予以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 18%，而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 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 77%，而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 57%。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或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 以上之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概不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小明
徐周文
王鐵光

非執行董事：

潘博威
師奇文 (為潘博威之替代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元剛
陳文漢
李德發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第 108(A) 條，潘博威先生、李元剛先生及陳文漢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上依章重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均為兩年。

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李元剛先生、陳文漢先生及李德發先生各自己向本公司發出有關彼等獨立身分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載於年報第 14 至 15 頁。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服務合約

劉小明先生、王鐵光先生及徐周文先生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起為期三年，並可於此後每段委任期屆滿翌日起自動續期一年，且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年報另有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持有股份數目、身分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控制法團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劉小明先生	1	13,636,000	349,320,000	362,956,000	15.65
徐周文先生	2	17,254,000	211,040,000	228,294,000	9.85
王鐵光先生	3	8,892,800	172,800,000	181,692,800	7.84
		39,782,800	733,160,000	772,942,800	33.34

附註：

- 349,320,000股股份由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LXM Limited擁有。LXM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小明先生實益擁有。
- 211,040,000股股份由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Crown Asia Profits Limited擁有。Crown Asia Profit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徐周文先生實益擁有。
- 172,800,000股股份由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擁有。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鐵光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此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好倉：

名稱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LXM Limited	1	349,320,000	15.06
Crown Asia Profits Limited	2	211,040,000	9.10
孔展鵬先生	3	185,840,000	8.01
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	3	172,800,000	7.45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4	172,800,000	7.45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5	143,115,200	6.17
FMR LLC	5	138,946,600	5.99

附註：

1. LXM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小明先生實益擁有。劉小明先生為LXM Limited唯一董事。
2. Crown Asia Profi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徐周文先生實益擁有。徐周文先生為Crown Asia Profits Limited唯一董事。
3. 該等股份由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大成糖業(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中一名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擁有13,040,000股，以及由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擁有172,800,000股。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孔展鵬先生實益擁有。
4.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鐵光先生實益擁有。王鐵光先生為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唯一董事。
5. 此等股份由分別作為投資經理及控制法團之FMR LLC及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載列彼等權益之本公司董事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予以披露之關連交易。

除結欠一名董事之貸款為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外，於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本集團於回顧年度訂立之關連人士交易並非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規定，以下披露乃就本公司其中一份貸款協議而作出，有關協議載有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責任之條款。

根據本公司與一間香港銀行就為期六至三十個月、75,000,000美元之貸款融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訂立之貸款融資協議，倘(i)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最少30%；及(ii)本集團不能符合該貸款融資協議所載至之財務條款，則將被視為發生終止事件。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違反上文(ii)所述之一項財務條款。貸款人已作出書面確認，同意寬免該項遭違反之財務條款，有關詳情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1中披露。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董事概無被視為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權益，惟本公司董事獲委任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而出任為董事之業務除外。

呈報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呈報期後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會任滿告退，惟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出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聯席主席
劉小明

聯席主席
徐周文

香港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本核數師完成審核刊載於第35至114頁的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做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致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5	7,838,301	8,687,939
銷貨成本		(6,781,781)	(6,954,397)
毛利		1,056,520	1,733,5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6,811	197,620
超出業務合併之成本	31	—	23,7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4,978)	(532,950)
行政費用		(264,951)	(284,974)
其他支出		(74,241)	(80,275)
財務成本	7	(307,169)	(359,43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18	3,312	5,677
除稅前溢利	6	65,304	702,905
所得稅支出	10	(51,349)	(30,090)
本年度溢利		13,955	672,815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14	186,119	—
所得稅之影響	28	(46,500)	—
		139,619	—
兌換香港以外營運地點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028)	409,487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481)	—
本年度全面收益合計		151,065	1,082,302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	(14,978)	621,777
少數股東權益		28,933	51,038
		13,955	672,81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571	1,003,424
少數股東權益		33,494	78,879
		151,065	1,082,303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3	(0.6) 港仙	26.8 港仙
攤薄	13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年度應付及擬派的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2內披露。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110,180	8,960,535	7,571,103
預付地價	15	537,555	534,714	497,72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地價之已付訂金		339,416	231,101	190,236
商譽	16	348,428	348,428	360,889
遞延稅項資產	28	16,516	2,192	—
生產性生物資產	19	7,949	—	—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18	94,465	91,634	125,7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454,509	10,168,604	8,745,685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599,342	2,268,543	1,234,772
應收賬款及票據	21	1,582,107	1,111,732	1,058,4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45,876	357,894	271,188
消耗性生物資產	19	1,219	—	—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34	704	2,685	43,771
可退回稅項		8,429	29,182	14,299
已抵押存款	23	23,59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1,594,315	1,476,700	2,003,808
流動資產總值		6,555,588	5,246,736	4,626,28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4	817,439	1,057,996	465,0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5	1,113,574	778,394	1,074,859
計息銀行貸款	26	4,474,005	3,416,562	1,662,435
應付董事款項	34	89,368	—	—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34	101	—	4,128
應付稅項		54,219	37,796	53,406
流動負債總額		6,548,706	5,290,748	3,259,861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6,882	(44,012)	1,366,4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461,391	10,124,592	10,112,10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461,391	10,124,592	10,112,10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6	2,266,428	2,123,441	3,140,668
遞延稅項負債	28	122,112	73,056	57,940
遞延收入	27	34,188	27,620	27,4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22,728	2,224,117	3,226,088
資產淨值		8,038,663	7,900,475	6,886,01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231,885	231,885	231,885
儲備	30(a)	7,249,993	7,132,648	6,185,203
擬派期末股息	12	—	23,188	46,377
少數股東權益		7,481,878	7,387,721	6,463,465
		556,785	512,754	422,554
權益總額		8,038,663	7,900,475	6,886,019

聯席主席
劉小明

聯席主席
徐周文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購股權 儲備	資產 重估儲備	法定 公積金	外匯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 期末股息	總計	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31,885	1,820,205*	—	141,092*	159,451*	477,867*	3,586,588*	46,377	6,463,465	422,554	6,886,0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81,647	621,777	—	1,003,424	78,879	1,082,303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11,662	11,662	
購入少數股份	—	—	—	—	—	—	—	—	—	(341)	(341)	
一個附屬公司集團之權益結算購 股權安排	—	—	1,992	—	—	—	—	—	1,992	—	1,992	
已派二零零七年期末股息	—	—	—	—	—	—	—	(46,377)	(46,377)	—	(46,377)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	(34,783)	—	(34,783)	—	(34,783)	
擬派二零零八年期末股息	12	—	—	—	—	—	(23,188)	23,188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77,962	—	(77,962)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885	1,820,205*	1,992*	141,092*	237,413*	859,514*	4,072,432*	23,188	7,387,721	512,754	7,900,475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購股權 儲備	資產 重估儲備	法定 公積金	外匯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 期末股息	總計	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1,885	1,820,205	1,992	141,092	237,413	859,514	4,072,432	23,188	7,387,721	512,754	7,900,47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4,722	266	(2,439)	(14,978)	—	117,571	33,494	151,065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5,195	5,195	
一個附屬公司集團之權益結算購 股權安排	—	—	(325)	—	—	—	99	—	(226)	5,342	5,116	
已派二零零八年期末股息	12	—	—	—	—	—	—	(23,188)	(23,188)	—	(23,188)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31,424	—	(31,424)	—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885	1,820,205*	1,667*	275,814*	269,103*	857,075*	4,026,129*	—	7,481,878	556,785	8,038,663	

若干在中國成立為全外資企業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法規計算之除稅後溢利之10%轉撥至彼等各自之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公積金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之50%為止，而其後是否進一步轉撥則由董事建議。該儲備可用作抵銷附屬公司所產生之任何虧損，或撥充為附屬公司之繳足股本。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之綜合儲備7,249,99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32,6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6,185,203,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65,304	702,905
下列項目已作調整：			
財務成本	7	307,169	359,438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金額	31	—	(23,703)
銀行利息收入	5	(2,144)	(23,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	(1,780)	(1,682)
出售生產性生物資產收益		(213)	—
折舊	6	480,030	455,729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6	16,927	16,190
應收賬款減值	6	41,293	4,017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18	(3,312)	(5,677)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42,996	71,184
撥回過往年度超額計提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7,506)
遞延收入攤銷	27	(2,021)	(2,020)
一個附屬公司集團之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885	1,992
商譽減值	6	—	12,461
		945,134	1,559,667
存貨增加		(373,795)	(1,102,3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511,668)	(48,9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87,295)	(87,302)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40,557)	591,8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335,180	(378,704)
消耗性生物資產增加		(1,219)	—
共同控制公司還款		2,082	18,958
		(232,138)	553,225
經營業務(耗用)/產生之現金			
已收利息		2,144	23,661
(已付)/退還香港利得稅		(3,872)	6,827
已付海外稅項		(22,069)	(52,999)
經營業務(耗用)/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55,935)	530,714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耗)/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55,935)	530,71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10,833)	(1,049,2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3,517	9,131
支付地價	15	(20,455)	(9,831)
成立附屬公司		5,195	11,662
購買生產性生物資產項目	19	(8,853)	—
出售生產性生物資產之所得款項		1,117	—
業務合併	31	—	(18,420)
遞延收入增加		8,589	—
購入少數股份		—	(34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521,723)	(1,057,01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變動		—	(12,662)
新借銀行貸款		5,831,695	5,221,993
償還銀行貸款		(4,631,265)	(4,810,638)
償還其他貸款		—	(4,723)
已付利息		(349,944)	(407,366)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		89,368	—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4,231	—
已付股息		(23,188)	(81,160)
融資活動產生/(所耗)之現金流量淨額		920,897	(94,5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76,700	2,003,80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028)	93,75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17,911	1,476,7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487,951	1,128,794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3	106,364	347,906
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94,315	1,476,700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已抵押為銀行透支設施之抵押品	23	23,596	—
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17,911	1,476,700

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17	449,283	382,316	326,534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9,283	382,316	326,53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	2,957,425	3,233,612	2,905,2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08	390	4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317,388	315,819	451,393
流動資產總值		3,275,021	3,549,821	3,357,042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6	581,250	193,75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5	9,998	9,050	15,522
流動負債總額		591,248	202,800	15,522
流動資產淨值		2,683,773	3,347,021	3,341,52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133,056	3,729,337	3,668,054
非流動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		106,918	44,515	18,125
計息銀行貸款	26	—	581,250	445,6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6,918	625,765	463,750
資產淨值		3,026,138	3,103,572	3,204,304
權益				
已發行資本	29	231,885	231,885	231,885
儲備	30(b)	2,794,253	2,848,499	2,926,042
擬派期末股息	12	—	23,188	46,377
權益總額		3,026,138	3,103,572	3,204,304

聯席主席
劉小明

聯席主席
徐周文

1. 公司資料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1104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及生物產品。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生物資產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允價值定期重新計量(於財務報表進一步闡釋)。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

年內，本集團獲一間香港銀行授予7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581,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須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償還5,000,000美元、5,000,000美元、20,000,000美元、20,000,000美元及25,000,000美元。根據貸款融資協議，倘本集團未能符合協議所載之財務契諾，則將出現終止貸款事件。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未符合其中一項財務契諾。因此，該筆約581,000,000港元貸款之全數餘額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分類為流動負債。董事已採取行動以修正有關違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貸款人已書面確認寬免遭違反之財務契諾。董事認為，本集團未能符合有關貸款之該等財務契諾將不會令本集團面臨任何流動性問題，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營運所需。因此，本財務報乃按持續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入賬，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所有收入、開支及未實現損益，以及公司間結餘均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之非由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於一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財務工披露的改進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益 — 釐定實體是否擔任當事人或代理人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重估內含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 包括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

** 本集團採納所有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性權益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影響於下文進一步闡述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除對下文附註2.5所進一步闡述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亦對本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變動。

2.2 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續)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該準則說明實體管理層如何出於配置資源和評價業績的決策目的，對各業務單位的經營成果分開進行管理和呈報。該準則亦要求披露有關分部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收益的資料。本集團總括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的營運分部與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確定的業務分部相同。該經修訂披露(包括相關經修訂比較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4列示。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方式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及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分開列賬。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詳情，而非擁有人的所有權益變動則以單項呈列。此外，該準則引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於損益內確認的所有收支項目，連同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所有其他收支項目，乃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呈列。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單份報表。此外，當實體於其財務報表中追溯應用會計政策或追溯重列項目，或於其財務報表中重新分類項目，其須最少呈列三份財務狀況表、各兩份其他報表及相關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此等財務報表中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資料的 有限度豁免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 — 集團現金結 算及以股份形式付款的交易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 沖項目的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⁴
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5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 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的計劃的修訂 ¹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經修訂)	租賃 — 就香港土地租賃釐定租期 ²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了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載有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旨在消除矛盾與澄清措詞。儘管各項準則或詮釋均有個別過渡性條文，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本集團至今的結論為，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決策以自其活動獲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之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之全面收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乃按合約安排成立，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據此進行經濟活動。合營公司乃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擁有權益之獨立經營公司。

合營方訂立之合營公司協議規定合營各方之出資額、合營公司期限以及於公司解散時將予變現資產之基準。合營公司營運所產生損益及任何盈餘資產由合營方按彼等各自之出資額比例或按合營協議之條款分配。

合營公司被視為：

- (a) 附屬公司，倘本集團對合營公司擁有單方面之直接或間接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公司，倘本集團對合營公司並無單方面控制權，但有共同之直接或間接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倘本集團既無單方面控制權亦無共同控制權，但一般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註冊資本不少於20%及對合營公司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之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註冊資本少於20%，既不能共同控制合營公司，亦不能對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共同控制公司

共同控制公司乃受制於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致令任何參與方不能對共同控制公司之經濟活動擁有單方面控制權。

本集團於其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儲備。

共同控制公司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的全面收益表。本公司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被視為非流動資產，並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所購入被收購者可辨識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間之差額。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收購產生商譽

收購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資產，最初按成本計算，其後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均會審閱是否有所減值，而當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審閱。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由收購當日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受惠之本集團每個或每組現金產生單位，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不會回撥。

倘商譽組成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一部分，並為所出售該單位之部分業務，則釐定出售業務盈虧時，將所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計入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出售業務的有關價值及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算。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

本集團於被收購者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超逾收購附屬公司成本之差額(前稱負商譽)，於重新評估後即時在全面收益表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當須為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檢測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兩者之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釐定，惟不可產生現金流入且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續)

只有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方予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可反映貨幣時間值之現有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風險之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惟按重估金額列賬之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日期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早前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惟有相關金額不得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任何減值虧損之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除非該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之撥回根據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列賬。

關連人士

有關人士在下列情況下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士(i)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到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而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iii)對本集團有共同控制權；
- (b) 該方為共同控制公司；
- (c) 該方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成員；
- (d) 該方為(c)項所述任何人士之近親；或
- (e) 該方乃受到(c)或(d)項所述任何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公司，或該方之主要表決權直接或間接屬於上述任何人士所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投入運作狀況及運往有關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通常於產生期間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於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於該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列作重置。倘須定期重置大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本公司定期進行估值，以確保重估資產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不會有重大差異。物業價值之變動乃列為資產重估儲備中之變動處理。倘按個別資產基準計算，該項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則虧絀餘額將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任何其後產生之重估盈餘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惟數額以早前扣除之虧絀為限。就根據資產重估賬面值得出之折舊與根據資產原來成本值得出之折舊間之差額，會每年從資產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出售經重估之資產時，就早前進行估值而變現之資產重估儲備相關部分乃作為儲備變動轉撥至保留溢利。

折舊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或估值至其剩餘價值，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樓宇	2%至3.4%
廠房及機器	6.7%
租賃改良、傢俬、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或估值以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而每部分分別折舊。

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均會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要部份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而取得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之年度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指正在興建中的廠房，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建設期間有關借款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時，重新歸類列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之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其後，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最少於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作檢討。

研究及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費用於產生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當本集團可證實無形資產之完成在技術上可行而令該資產可作使用或銷售、完成之意向、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之能力、資產如何產生日後經濟利益、可取得資源以完成項目，並且於開發時能夠可靠計算開支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之開支方會撥充資本及遞延處理。不符合此等標準之產品開發費用則於產生時列為支出。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列賬為非流動資產的種牛及列賬為流動資產的消耗性肉牛。生物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及於各呈報期末按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允值乃按最近期市場交易價格釐定。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經營租賃

當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於出租人之租賃，均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扣減出租人給予之優惠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預付之地價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則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當最初確認金融資產時，該等資產乃按公允值計算。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當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該等資產乃按公允值加(如並非屬於按公允值計損益的投資)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按一般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資產之日期)確認。按一般方式之買賣指須於條例或市場慣例一般規定之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其後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待定付款金額，且並非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已計入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收入。減值產生的虧損於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營運開支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視適用情況而定)金融資產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之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

- 收取來自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本集團(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及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持續涉及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作計量。

持續涉及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一項保證，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的較低者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及僅當於初步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作已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減損，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重大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非重大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屬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的資產不會計入集體減值評估內。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當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本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現有實際利率。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目沖減，而虧損金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按經減少的賬面值持續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當未來可收回的機會不大時，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會被撤銷。

倘於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增加或減少，且有關增減乃因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而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透過調整撥備賬而增減。倘未來撤銷於其後收回，則收回數額將計入全面收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值在損益表入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作實際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乎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貸款及借貸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貸款及借貸，以及應付最共同控制公司及一名董事之款項。

其後計量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微不足道，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取消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之盈虧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計入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成本。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合同為須就其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向持有人支付賠償的該等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為負債，並就發出有關擔保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初步確認後，本集團將以下列之較高者計量此財務擔保合同：(i) 就於呈報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作出最佳估計之金額；及(ii) 初步確認金額減去(視適用情況而定)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債務項下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到期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以條款迥異之其他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轉換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相關賬面值差額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消耗性肉牛除外，其根據上文「生物資產」的會計政策計量)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確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帶工及以經常開支之適當比例。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完成及出售時估計將會產生之任何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一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且購入時到期日一般為三個內之短期高流通投資，並減去須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一環。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其中涵蓋定期存款及用途不受限制且與現金性質類似之資產。

撥備

撥備乃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不論法定或推定)並有可能需要於日後流出資源以履行該責任時確認，惟需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之金額。

倘折現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之金額則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開支於呈報期末之現值。折現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作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及以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呈報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釐定。

在呈報期末，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作為財務申報用途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異，按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且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概無影響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於涉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倘若撥回暫時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而暫時差異不大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對於所有可扣減之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方面，倘日後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且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概無影響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於涉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只有在暫時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暫時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呈報期末予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具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呈報期末重估，並確認至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之金額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根據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乃當可合理保證將可收取及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公允值予以確認。當補助金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需要將補助金按有系統基準與其擬補助目標的成本配對之期間內，確認為收入。倘補助金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值於有關資產估計可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計入遞延收入賬及撥至綜合全面收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夠可靠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物，於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買方，惟本集團並不保留通常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或對已售貨物具實際控制權時予以確認；
- (b)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並應用將估計日後於金融工具之預期年期內收入的現金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折現率，按累計基準計算；及
- (c)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有關款項權利確立時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全體僱員實施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固定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到期應付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自注入強積金計劃之時起全部歸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本集團經營業務之中國各省地方政府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此等附屬公司均須按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為福利集資。本集團於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乃須持續作出規定供款。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下之供款須在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規則到期支付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因購入、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期間準備方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為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當資產大致上準備妥當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則不再撥充資本。撥充資本比率乃按有關借貸之實際成本計算。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借貸成本括實體就資金借貸而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擬分派之期末股息，於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另行分類列作保留溢利分配，直至該等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則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力，故此本公司會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內各公司決定本身之功能貨幣，而各公司的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呈報期末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差額均會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按外幣之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之貨幣。於呈報期末，該等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而該等公司之全面收益表按有關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實體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部份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之經常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2.5 會計政策變動

年內，董事選擇更改將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入賬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由比例合併法改為權益法(兩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均容許採用)。董事考慮到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份建議取消比例合併選擇及要求採用權益法將聯合安排入賬之徵求意見稿。此外，董事亦考慮到其他國家(如美國及中國)的框架要求採用權益會計法並不容許比例合併。鑒於以上考慮，董事認為，採納權益法可就本集團經濟活動提供更可靠、相關及可予比較之資料予財務報表使用者。此項變動對變動前該等期間之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並無造成任何影響。

(a) 重列過往年度及年初結餘

本集團過往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二零零八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經已重列，以應用權益法將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入賬(「新政策」)，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	本集團， 過往報告 千港元	新政策的 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8,810,004	(122,065)	8,687,939
銷售成本	(7,059,277)	104,880	(6,954,397)
毛利	1,750,727	(17,185)	1,733,5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9,321	(1,701)	197,620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的款項	23,703	—	23,7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542,586)	9,636	(532,950)
行政費用	(287,266)	2,292	(284,974)
其他支出	(80,348)	73	(80,275)
財務成本	(359,441)	3	(359,43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5,677	5,677
除稅前溢利	704,110	(1,205)	702,905
所得稅支出	(31,295)	1,205	(30,090)
本年度溢利	672,815	—	672,8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21,777	—	621,77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重列過往年度及年初結餘(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本集團， 過往報告 千港元	新政策的 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79,390	(18,855)	8,960,535
預付地價	536,650	(1,936)	534,71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地價之 已付訂金	231,102	(1)	231,101
商譽	348,428	—	348,428
遞延稅項資產	2,192	—	2,192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40,000	51,634	91,634
非流動總資產總值	10,137,762	30,842	10,168,604
流動資產			
存貨	2,277,181	(8,638)	2,268,543
應收賬款	1,128,924	(17,192)	1,111,7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8,423	(529)	357,894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373	1,312	2,685
可退回稅項	29,182	—	29,18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09,140	(32,440)	1,476,700
流動資產總值	5,304,223	(57,487)	5,246,73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58,869	(873)	1,057,9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783,282	(4,888)	778,394
計息銀行貸款	3,416,562	—	3,416,562
應付稅項	38,269	(473)	37,796
流動負債總額	5,296,982	(6,234)	5,290,748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7,241	(51,253)	(44,01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123,441	—	2,123,441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一名投資者 款項	20,000	(20,000)	—
遞延收入	27,620	—	27,620
遞延稅項負債	73,467	(411)	73,05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44,528	(20,411)	2,224,117
資產淨值	7,900,475	—	7,900,4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387,721	—	7,387,721
權益總額	7,900,475	—	7,900,47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重列過往年度及年初結餘(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本集團， 過往報告 千港元	新政策的 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704,110	(1,205)	702,905
下列項目已作調整：			
折舊	457,288	(1,559)	455,729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6,241	(51)	16,190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5,677)	(5,677)
銀行利息收入	(23,762)	101	(23,661)
其他	414,189	(8)	414,181
	1,568,066	(8,399)	1,559,667
存貨增加	(1,101,247)	(1,063)	(1,102,31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等增加	(119,397)	6,307	(113,09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增加	211,630	(2,672)	208,95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59,052	(5,827)	553,225
已收利息	23,762	(101)	23,661
退還香港利得稅	6,827	—	6,827
已付海外稅項	(57,693)	4,694	(52,999)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531,948	(1,234)	530,71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49,678)	459	(1,049,2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9,252	(121)	9,131
預付土地租金	(9,831)	—	(9,831)
業務合併	(18,420)	—	(18,420)
其他	11,321	—	11,32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057,356)	338	(1,057,01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減少	—	(12,662)	(12,662)
其他	(81,894)	—	(81,894)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81,894)	(12,662)	(94,5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07,302)	(13,558)	(620,86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21,812	(18,004)	2,003,808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94,630	(878)	93,75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09,140	(32,440)	1,476,7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重列過往年度及年初結餘(續)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本集團， 過往報告 千港元	新政策的 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35,769	(64,666)	7,571,103
預付土地租金	504,706	(6,980)	497,726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金 支付的按金	190,236	—	190,236
商譽	360,889	—	360,889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	40,000	85,731	125,7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8,731,600	14,085	8,745,685
流動資產			
存貨	1,245,823	(11,051)	1,234,772
應收賬款	1,078,743	(20,298)	1,058,4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5,699	(14,511)	271,188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9,584	24,187	43,7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21,812	(18,004)	2,003,808
可收回稅項	14,299	—	14,299
流動資產總額	4,665,960	(39,677)	4,626,28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468,994	(3,961)	465,0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79,369	(4,510)	1,074,85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62,435	—	1,662,435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4,128	4,128
應付稅項	53,406	—	53,406
流動負債總額	3,264,204	(4,343)	3,259,861
流動資產淨額	1,401,756	(35,334)	1,366,42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140,668	—	3,140,668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一名投資者 款項	20,000	(20,000)	—
遞延收入	27,480	—	27,480
遞延稅項負債	59,189	(1,249)	57,9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3,247,337	(21,249)	3,226,088
資產淨值	6,886,019	—	6,886,0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6,463,465	—	6,463,465
權益總額	6,886,019	—	6,886,019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的估計影響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各個項目，在假設年內仍然沿用以往會計政策的情況下，所估計(如可實際作出有關估計)與原數額相比的增加或減少幅度。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	新政策的影響 (本年度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收益	56,070
銷售成本	(44,898)
毛利	11,1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52
銷售及分銷成本	(5,323)
行政費用	(2,084)
財務成本	(677)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3,312)
除稅前溢利	928
所得稅支出	(530)
本年度溢利	398
法定儲備	(3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的估計影響(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新政策的 影響(資產淨值 增加/(減少))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75
預付土地租金	1,879
向共同控制公司提供長期貸款	40,000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	(94,465)
非流動資產總額	(36,211)
流動資產	
存貨	6,195
應收賬款	6,1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6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1
可收回稅項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337
流動資產總額	60,8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3,21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52
應付稅項	39
流動負債總額	3,859
流動資產淨額	57,001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652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的一名投資者款項	20,000
遞延稅項負債	1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790
資產淨值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
權益總額	—

2.5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的估計影響(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240
下列項目已作調整：	
折舊	1,50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56
銀行利息收入	(175)
	5,628
存貨減少	2,44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等增加	7,24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66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2,647
已收利息	175
已付海外稅項	(434)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2,38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4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增加	65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65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2,89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440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3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的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於各呈報期末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設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而該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之金額構成之影響最為重大：

將工會公司列為第三方

本集團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乃為由本集團之中國僱員之工會所實益擁有之公司(「工會公司」)。工會公司之總購買佔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購買之總粟米粒數量約61%。由於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曾參與工會公司之營運，而且概無本公司董事可對工會公司行使控制權，故工會公司被視為本集團之第三方。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呈報期末存在導致須於下一個財務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有所減值。釐定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商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348,4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8,4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360,889,000港元)。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生產變動或改進以致技術或商業環境過時，或資產之產品或服務輸出之市場需求之變動、資產之預期使用量、預期實際耗損、資產之維修保養及對使用資產之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就用作近似用途之類似資產之經驗而定。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餘值與過往估計有所出入，則須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根據情況變動而進行審閱。

3. 重要的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日期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出現可能減值之跡象。如存有任何有關跡象，則本集團會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關估計須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為9,110,1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960,5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7,571,103,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應收賬款之減值

本集團之減值虧損撥備政策乃根據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釐定。於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變現能力時，須從多方判斷，包括各名客戶之現時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出現減值，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檢討存貨之賬齡分析，並就已辨識且無法收回或適合使用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本集團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及現時市場狀況估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約132,030,000港元之存貨撥備後，存貨之賬面值約為2,599,342,000港元。

生物資產公允值的估計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按公允值減對點銷售成本列賬。此需要獨立估值師對生物資產的公允值進行評估。生物資產的狀況變動可影響有關資產的公允值。本集團生物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9,16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報告營運分部：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玉米油等玉米提煉產品；
- (b) 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生物化工醇產品及氨基酸等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及
- (c) 生物產品分部從事飼養牛隻及出售牛肉。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作出評估，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者貫徹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分組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分組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戶。地區資料為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另一基礎。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單位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業務單位之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支出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千港元	生物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276,811	5,424,976	136,514	7,838,301
分部間銷售	2,635,083	—	—	2,635,083
	4,911,894	5,424,976	136,514	10,473,384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2,635,083)
收益				7,838,301
分部業績	350,214	897	1,909	353,020
調節：				
收息收入				2,144
未分配收益				84,6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67,358)
財務成本				(307,169)
除稅前溢利				65,304
分部資產	6,034,904	10,618,416	109,323	16,762,643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240,220)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139,246
總資產				17,010,097
分部負債	507,939	2,207,687	94,602	2,810,228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848,0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740,433
未分配負債				268,854
總負債				8,971,43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單位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千港元	生物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3,132	—	3,132
折舊	118,629	361,208	193	480,030
預付地價攤銷	2,964	13,963	—	16,927
應收賬款減值	10,941	30,352	—	41,29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176)	46,172	—	42,996
資本開支，包括支付地價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24,559	522,633	—	547,192
	—	94,465	—	94,465
<hr/>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生物資產 (經重列) 千港元	總計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725,994	5,961,945	—	8,687,939
分部間銷售	2,744,483	—	—	2,744,483
	5,470,477	5,961,945	—	11,432,422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2,744,483)
收益				8,687,939
<hr/>				
分部業績				
調節：	455,618	556,214		1,011,832
利息收入				23,661
未分配收益				173,959
未分配費用				(147,109)
財務成本				(359,438)
除稅前溢利				702,9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單位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生物資產 (經重列) 千港元	總計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035,857	9,565,357	—	14,601,214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339,229)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804,927
總資產				15,415,340
分部負債	385,477	1,861,295	—	2,246,772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769,29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5,540,003
未分配負債				497,381
總負債				7,514,865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5,677	—	5,677
折舊	132,229	323,500	—	455,729
預付地價攤銷	4,623	11,567	—	16,190
應收賬款減值	2,050	1,967	—	4,01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024	66,160	—	71,184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款項	—	23,703	—	23,703
資本開支，包括支付地價	83,424	1,193,029	—	1,276,453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	91,634	—	91,63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單位資料(續)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玉米提煉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甜味劑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生物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總計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589,432	9,782,536	—	13,371,968
分部負債	289,910	6,196,039	—	6,485,949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包括支付地價	107,526	927,430	—	1,034,956

(b) 地區分部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中國內地	6,566,406	6,609,933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1,271,895	2,078,006
	7,838,301	8,687,939

上述收益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0,141,059	9,872,069	8,448,467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313,450	296,535	297,218
	10,454,509	10,168,604	8,745,685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貨物之發票值淨額(已扣減退貨及買賣折扣)。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7,838,301	8,687,93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144	23,661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之純利	44,005	43,205
政府補助*	35,805	20,412
其他	2,963	12,580
	84,917	99,858
收益		
匯兌差額	114	96,0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780	1,679
	86,811	197,620

- * 二零零九年之政府補助指對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作出有關環保、技術創新及改進之獎勵。二零零八年之政府補助指根據當地稅務當局通知每年向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退回之雜稅報酬。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867,577	4,730,038
折舊	14	480,030	455,729
預付地價攤銷	15	16,927	16,190
研發成本		8,553	9,425
核數師酬金		4,280	4,28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40,469	130,31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233	22,141
		172,702	152,452
商譽減值	16	—	12,461
應收賬款減值	21	41,293	4,01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42,996	71,184

[#] 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銷貨成本」內。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45,759	407,131
貼現應收票據之財務成本		7,780	10,479
		353,539	417,610
減：資本化之利息	14	(42,775)	(49,064)
利息補助*		(3,595)	(9,108)
		307,169	359,438

* 當地政府就本公司附屬公司進行特定工程項目發出之不需退還利息補助。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

於本年度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161 條之規定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袍金	(a)	840	840
其他酬金：	(b)		
基本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8,160	8,160
表現掛鈎花紅		—	10,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6
		8,184	18,186
		9,024	19,026

根據董事服務合約，各執行董事於每完成 12 個月服務時，可享有相關表現花紅。就任何財政年度應付全體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該財政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綜合純利之 5%。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執行董事支付花紅，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相等於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 1.6%。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陳文漢先生	360	360
李元剛先生	360	360
李德發先生	120	120
	840	840

年內並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零八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

(b) 執行董事

	基本薪金、 住房福利、 其他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鈎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劉小明先生	3,000	—	12	3,012
徐周文先生	3,000	—	—	3,000
王鐵光先生	2,160	—	12	2,172
總計	8,160	—	24	8,184
二零零八年				
執行董事：				
劉小明先生	3,000	3,400	12	6,412
徐周文先生	3,000	3,400	2	6,402
王鐵光先生	2,160	3,200	12	5,372
總計	8,160	10,000	26	18,186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二零零八年：三名)，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餘下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7,310	2,3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
	7,334	2,3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至 1,000,000 港元	—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2
1,5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	—
5,500,001 港元至 6,000,000 港元	1	—
	2	2

10.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零八年：16.5%) 計提撥備。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2,221	(420)
即期 — 中國內地	60,896	21,566
遞延(附註28)	(11,768)	8,944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51,349	30,09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支出(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地區之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調節，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調節如下：

本集團 — 二零零九年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7,964)		213,268		65,304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24,414)	16.5	53,317	25.0	28,903	44.2
獲授優惠稅率(附註(a))	—	—	(6,165)	(2.9)	(6,165)	(9.4)
獲稅款減免之較低稅率(附註(b))	—	—	(22,651)	(10.6)	(22,651)	(34.7)
毋須課稅收入	(131)	0.1	(10,442)	(4.9)	(10,573)	(16.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396	(11.1)	17,490	8.2	33,886	51.9
不可扣稅開支	10,370	(7.0)	17,579	8.2	27,949	42.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2,221	(1.5)	49,128	23.0	51,349	78.6
本集團 — 二零零八年(經重列)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95,608)		798,513		702,905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5,775)	16.5	199,628	25.0	183,853	26.2
獲授優惠稅率(附註(a))	—	—	(93,573)	(11.7)	(93,573)	(13.3)
獲稅款減免之較低稅率(附註(b))	—	—	(53,947)	(6.7)	(53,947)	(7.7)
毋須課稅之收入	(1,577)	1.6	(22,324)	(2.8)	(23,901)	(3.4)
未確認稅項虧損	5,338	(5.6)	8,953	1.1	14,291	2.0
不可扣稅開支	11,594	(12.1)	15,544	1.9	27,138	3.8
運用以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	—	(8,018)	(1.0)	(8,018)	(1.1)
購買國內生產設備之減稅	—	—	(21,370)	(2.7)	(21,370)	(3.0)
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徵收預扣稅之影響(附註28)	—	—	5,617	0.7	5,617	0.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420)	0.4	30,510	3.8	30,090	4.3

10. 所得稅支出(續)

本年度所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法定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

- (a) 於二零零九年，九家(二零零八年：九家)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寬減。該等享有稅項寬減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合共約為386,51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47,053,000港元)。有關稅項寬減為國家稅務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相應過渡稅項寬減政策向該等公司授出，據此，該等附屬公司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獲利年度按適用稅率之50%繳稅。
- (b) 五家(二零零八年：五家)附屬公司獲授先進技術企業地位，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75條，可享有較低適用稅率，該等企業須於五年期內逐步過渡至新法定稅率繳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享有企業所得稅率15%，並須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按企業所得稅率18%、20%、22%、24%及25%繳稅。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附註30(b))的虧損54,2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19,572,000港元)。

12.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元(二零零八年：1.5港仙)	—	34,783
擬派期末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元(二零零八年：1.0港仙)	—	23,188
	—	57,971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13.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約14,9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盈利621,777,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2,318,849,403股(二零零八年：2,318,849,403股)計算。

於該等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改良、 傢俬、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3,562,780	5,315,583	150,167	1,803,152	10,831,682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 權益法的影響(附註2.5)	(7,290)	(17,004)	(1,172)	—	(25,466)
經重列	3,555,490	5,298,579	148,995	1,803,152	10,806,216
添置	4,643	35,752	10,094	394,804	445,293
出售	(339)	(1,926)	(1,141)	—	(3,406)
轉撥	26,867	86,395	—	(113,262)	—
重估盈餘	186,119	—	—	—	186,1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2,780	5,418,800	157,948	2,084,694	11,434,222
累計折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288,485	1,460,148	103,659	—	1,852,292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 權益法的影響(附註2.5)	(899)	(4,925)	(787)	—	(6,611)
經重列	287,586	1,455,223	102,872	—	1,845,681
年內折舊計提	94,452	361,270	24,308	—	480,030
出售時撥回	—	(615)	(1,054)	—	(1,66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038	1,815,878	126,126	—	2,324,04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0,742	3,602,922	31,822	2,084,694	9,110,1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267,904	3,843,356	46,123	1,803,152	8,960,535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5,418,800	157,948	2,084,694	7,661,442
按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	3,772,780	—	—	—	3,772,780
	3,772,780	5,418,800	157,948	2,084,694	11,434,2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改良、 傢俬、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3,084,763	4,495,802	119,130	1,232,814	8,932,509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 權益法的影響(附註2.5)	(21,098)	(53,591)	(1,295)	(1,494)	(77,478)
經重列	3,063,665	4,442,211	117,835	1,231,320	8,855,031
添置	53,618	40,116	22,320	1,058,553	1,174,607
出售	(876)	(9,545)	(962)	(69)	(11,452)
業務合併	27,605	70,379	951	2,983	101,918
轉撥	181,844	496,718	—	(678,562)	—
匯兌調整	229,634	258,700	8,851	188,927	686,11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555,490	5,298,579	148,995	1,803,152	10,806,216
累計折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182,007	1,043,326	71,407	—	1,296,740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 權益法的影響(附註2.5)	(1,044)	(11,081)	(687)	—	(12,812)
經重列	180,963	1,032,245	70,720	—	1,283,928
年內折舊計提	91,510	337,062	27,157	—	455,729
出售	(153)	(3,321)	(526)	—	(4,000)
業務合併	483	6,528	168	—	7,179
匯兌調整	14,783	82,709	5,353	—	102,84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287,586	1,455,223	102,872	—	1,845,68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267,904	3,843,356	46,123	1,803,152	8,960,53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2,882,702	3,409,966	47,115	1,231,320	7,571,103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494,030	5,298,579	148,995	1,803,152	7,744,756
按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經重列)	3,061,460	—	—	—	3,061,460
	3,555,490	5,298,579	148,995	1,803,152	10,806,2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按其租賃年期或50年之較短者租賃之租賃樓宇乃按最近期估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後列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本集團租賃樓宇的價值約為3,772,780,000港元。由二零零九年估值產生的重估盈餘186,119,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產重估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樓宇按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二零零七年估值，減自二零零七年估值起計提的累計折舊。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樓宇的賬面值與公開市值並無重大差別，因此於該日並無進行重估。

在轉撥至其他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前，在建工程之賬面值包括為數約91,8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6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無)已資本化利息。

倘本集團之租賃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其賬面值應約為3,045,67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8,95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2,723,753,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20,068,000港元之若干租賃樓宇及預付地價(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9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21,070,000港元)已就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作抵押(附註2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就賬面總值為1,949,63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4,7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1,644,199,000港元)之若干租賃樓宇取得房業權證。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就相關土地使用權取得一切權證，故並無潛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預付地價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552,891	520,545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權益法的影響 (附註2.5)	(1,936)	(6,980)
經重列	550,955	513,565
增加	20,455	9,831
業務合併	—	10,941
年內攤銷(附註6)	(16,927)	(16,190)
匯兌調整	—	32,8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554,483	550,9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	(16,928)	(16,241)
非即期部分	537,555	534,714

以租賃期或50年之較短者租賃之租賃土地位於香港境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就賬面總值33,05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72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無)之預付地價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正就該幅土地申請退還印花稅及申請土地使用權證，預期有關申請將較僅申請土地使用權證需時更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360,889	360,889
累計減值	(12,461)	—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48,428	360,889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348,428	360,889
年內減值	—	(12,4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值	348,428	348,4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60,889	360,889
累計減值	(12,461)	(12,4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348,428	348,428

去年已就收購長春大成特用玉米變性澱粉開發有限公司(「變性澱粉」)產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12,461,000港元。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或收購少數股東權益購入之商譽已分配至下列可呈報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商譽 千港元
玉米提煉廠房	162,640
賴氨酸廠房	25,927
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155,986
大成多元醇投資有限公司	3,875
	348,42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商譽(續)

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人員批准之15年期財政預算預測之現金流量計算。用作預測現金流量之貼現率為12%(二零零八年：11%)。並預測五年後無增長。

計算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採用主要假設。下文闡述管理層就進行商譽減值檢測預測現金流量之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 — 用作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價值之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之平均毛利，該平均毛利乃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增加。

折現率 — 所採用折現率為反映有關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

原料價格通脹 — 用作釐定分配至原料價格通脹價值之基準為預算年度採購原料之當地市場預測物價指數。

主要假設之價值與外界資料來源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得悉任何減值虧損。

1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449,283	382,316	326,534

已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內之應收附屬公司款項2,957,42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3,61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2,905,22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實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大成糖業」)	開曼群島	普通股 104,927,400 港元	67	投資控股
長春大成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大成實業」)*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93,000,000 元	100	投資控股
生化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 港元	100	買賣玉米提煉產品 及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成玉米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3,940,000 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 產品
長春金成玉米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98,700,000 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 產品
長春玉成淀粉糖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40,00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錦州元成」)*	中國/中國內地	44,034,000 美元	67	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 產品
上海好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668,000 美元	67	生產及銷售玉米 甜味劑
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81,000,000 元	67	生產及銷售玉米 甜味劑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實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長春帝豪結晶糖開發實業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6,200,000 美元	67	生產及銷售結晶糖
長春寶成生化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2,00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成生化工程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4,645,600 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成發酵技術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43,00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成新化工醇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0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合生物技術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40,000,000 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變性澱粉#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99,250,000 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 原料之生化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實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長春金寶特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62,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
大成生化科技(松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8,000,000港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
長春大成生物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795,358,750元/ 人民幣 1,466,15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
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7,770,000美元	67	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產品
長春大成糖醇開發有限公司* (前稱長春大成日研糖醇開發有限公司)(「大成糖醇」)	中國/中國內地	6,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山梨醇產品
大連安格斯牛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7,000,000元	41**	飼養肉牛及銷售牛肉
Dacheng Industrial Trading Co., Ltd.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買賣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

* 根據中國內地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大連安格斯牛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能控制該公司，故入賬列為附屬公司。

@ 於年內收購/成立。

根據中國內地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上述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54,465	51,634	85,731
向一家共同控制公司貸款	40,000	40,000	40,000
	94,465	91,634	125,731

向一家共同控制公司借出的40,000,000港元長期貸款指一項準權益貸款，乃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40,000,000港元的長期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一零一年或共同控制公司清盤、清算或解散時償還(以較早者為準)。

共同控制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已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之面值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所有權	投票權及 分享溢利	主要業務
大成生化一嘉吉(控股) 有限公司	1,000 港元	香港	50	50	投資控股
大成嘉吉高果糖(上海) 有限公司* (「嘉吉一上海」)	3,000,000 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生產及銷售高果 玉米糖漿

* 外商獨資企業

上述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全部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60,860	57,647	40,715
非流動資產	18,254	20,791	70,608
流動負債	(3,859)	(6,393)	(4,343)
非流動負債	(20,790)	(20,411)	(21,249)
資產淨值	54,465	51,634	85,731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收益		56,070	132,273
其他收入		1,152	1,701
總開支		57,222	133,974
稅項		(530)	(1,205)
除稅後溢利		3,710	5,677
法定儲備		(398)	—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3,312	5,677

19. 生物資產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的生物資產總金額及數量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單位
生產性生物資產	7,949	241
消耗性生物資產	1,219	125
	9,168	366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生產性肉牛及消耗性肉牛。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允值基準重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由吉林聖祥茗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估值。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乃以市場法釐定，即按最近期市場交易價格釐定。

生物資產賬面值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生產性肉牛	
於一月一日	—
因採購增加	8,853
因處置減少	(9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949
消耗性肉牛	
於一月一日	—
因採購增加	136,268
因出售減少	(135,0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原材料	1,991,221	1,556,819	806,929
製成品	608,121	711,724	427,843
	2,599,342	2,268,543	1,234,77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約146,1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9,474,000港元)。

21.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404,909	1,057,907	879,122
應收票據	234,033	69,367	189,946
減值	(56,835)	(15,542)	(10,623)
	1,582,107	1,111,732	1,058,445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之應收賬款。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賬款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於呈報期末，應收賬款及票據按發單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88,566	293,746	597,276
一至兩個月	413,625	184,625	249,182
兩至三個月	253,646	110,522	92,257
三個月以上	383,105	538,381	130,353
	1,638,942	1,127,274	1,069,068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542	10,623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41,293	4,017
匯兌調整	—	902
	56,835	15,542

上述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應收賬款作出之全數撥備約56,8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4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10,623,000港元)。個別減值應收賬款與面對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而該等應收賬款預期將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並無視作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255,837	588,893	938,715
逾期少於一個月	95,019	365,117	66,868
逾期一至三個月	69,927	14,533	39,998
逾期超過三個月	218,159	158,731	23,487
	1,638,942	1,127,274	1,069,068

概無已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與眾多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之不同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項目。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94,510	71,941	125,200	208	390	29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1,366	285,953	145,988	—	—	131
	745,876	357,894	271,188	208	390	425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包括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87,951	1,128,794	1,970,324	211,023	315,819	451,393
定期存款	129,960	347,906	33,484	106,365	—	—
	1,617,911	1,476,700	2,003,808	317,388	315,819	451,393
減：銀行透支額度之抵押	(23,596)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94,315	1,476,700	2,003,808	317,388	315,819	451,393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880,4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5,05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910,269,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照不同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之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應付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30至90日信貸期。

於呈報期末，應付賬款根據自收取所購買貨品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17,550	786,347	358,584
一至兩個月	166,860	110,484	27,920
兩至三個月	88,429	46,343	13,076
三個月以上	244,600	114,822	65,453
	817,439	1,057,996	465,033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採購機器應付款項	135,121	109,929	185,240	—	—	—
客戶訂金／預收款項	517,604	289,124	362,484	—	—	—
收購大成實業應付代價*	202,988	202,988	306,238	—	—	—
應計款項	73,268	58,663	84,452	4,280	3,870	698
其他	184,593	117,690	136,445	5,718	5,180	14,824
	1,113,574	778,394	1,074,859	9,998	9,050	15,522

* 該款項指於二零零五年收購大成實業之未付代價。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除上文披露者外，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三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經重列)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經重列)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69	2010	1,914	5.38	2009	1,834	5.38	2008	1,711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31-7.56/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2%/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4.5%	2010	4,472,091	6.03-8.1/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2009	3,414,728	5.48-7.29	2008	1,656,001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	—	—	—	—	—	—	2008	4,723
			<u>4,474,005</u>			<u>3,416,562</u>			<u>1,662,435</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69	2011	1,312	5.38	2010- 2011	3,281	5.38	2009- 2011	5,200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4.86-6.57/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2%	2011- 2014	2,251,700	6.30-7.56/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5.1%	2010	2,105,407	6.30-8.16/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0.88%	2009- 2011	3,135,468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018- 2019	13,416	—	2018- 2019	14,753	—	—	—
			<u>2,266,428</u>			<u>2,123,441</u>			<u>3,140,668</u>
			<u>6,740,433</u>			<u>5,540,003</u>			<u>4,803,103</u>
本公司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4.5%	2010	581,25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5.1%	2009	193,750	—	—	—
			<u>581,250</u>			<u>193,750</u>			<u>—</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	—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5.1%	2010	581,25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0.88%	2009	445,625
			<u>581,250</u>			<u>775,000</u>			<u>445,625</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分析：						
銀行貸款還款期：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4,474,005	3,416,562	1,657,712	581,250	193,750	—
第二年	1,885,934	2,108,688	2,981,113	—	581,250	445,625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67,078	—	159,555	—	—	—
	6,727,017	5,525,250	4,798,380	581,250	775,000	445,625
其他貸款還款期：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	—	4,723	—	—	—
超過五年	13,416	14,753	—	—	—	—
	13,416	14,753	4,723	—	—	—
	6,740,433	5,540,003	4,803,103	581,250	775,000	445,62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按揭貸款備用額由若干租賃樓宇及預付地價擔保，達約20,06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9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21,07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由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分別約4,552,2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92,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4,627,045,000港元)及約926,966,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4,60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673,100,000港元)。

上述7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581,000,000港元)之貸款乃由一間香港銀行借出，本集團須達成若干財務條件。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1之所載，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未能符合其中一項財務條件，因此，該筆金額悉數分類為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之銀行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遞延收入

下表載列遞延收入變動：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7,620	27,480	26,451
增加	8,589	—	—
年內攤銷	(2,021)	(2,020)	(625)
匯兌調整	—	2,160	1,6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188	27,620	27,480

有關結餘指本集團為興建若干生產廠房所獲政府補助金，已作為非流動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該遞延收入於所收購相關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 本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 — 本集團	超逾相關折舊 的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就本集團 中國附屬公司 可供分派溢利 之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過往報告	16,339	42,850	—	59,189
就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採納 權益法的影響(附註2.5)	—	(1,249)	—	(1,249)
經重列	16,339	41,601	—	57,940
遞延稅項扣除自：				
— 年內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10)	5,519	—	5,617	11,136
業務合併	—	838	—	838
匯兌調整	1,754	1,388	—	3,1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3,612	43,827	5,617	73,056
遞延稅項扣除自：				
— 年內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10)	2,556	—	—	2,556
— 資產重估儲備	—	46,500	—	46,5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68	90,327	5,617	122,112

28.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續)

遞延稅項資產 — 本集團	存貨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年內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2,19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92
年內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14,32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16

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稅項虧損約94,31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6,800,000港元)，可供無限期撥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日後的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約176,37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6,281,000港元)，可於一至五年內可供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董事認為，日後會否產生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虧損屬未知之數，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所得稅法(見附註10)，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有關規定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尚未分派之盈利。因此，去年已就未分派盈利遞延稅須繳付之預扣稅5,617,000港元計提撥備。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不會附帶任何所得稅後果。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

股份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股；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10,000,000,000 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318,849,403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8,849,403 股；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2,318,849,403 股)	231,885	231,885	231,885

30. 儲備

(a) 本集團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本集團儲備及有關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 38 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之股份溢價賬包括：(i) 往年根據為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之面值，與作為交換而發行本公司股份面值間之差額；(ii) 往年因資本化發行產生之溢價；及 (iii) 往年因配售及認購新普通股產生之溢價。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續)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107,940	818,102	2,926,042
本年度虧損	11	—	(19,572)	(19,572)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34,783)	(34,783)
擬派二零零八年期末股息	12	—	(23,188)	(23,18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107,940	740,559	2,848,499
本年度虧損	11	—	(54,246)	(54,246)
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	12	—	—	—
擬派二零零九年期末股息	12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7,940	686,313	2,794,253

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包括：(i) 過往年度根據為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合併資產淨值，與作為交換而發行本公司股份面值間之差額；(ii) 往年因資本化發行產生之溢價；及(iii) 過往年度因配售及認購新普通股產生之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擬派股息之日本公司須有能力償付其在日常業務中到期償還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透過悉數繳足紅股方式派發。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大成澱粉糖(中國)有限公司與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三井物產(香港)有限公司及日研化成株式會社(統稱「三井集團」)訂立收購協議，以現金總代價2,450,000美元(相當於約19,100,000港元)收購大成山梨醇(香港)有限公司(「山梨醇香港」)49%股本權益(「收購事項」)。山梨醇香港於是次收購事項前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由本集團擁有51%權益。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完成收購事項後，山梨醇香港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於進行收購事項當日山梨醇香港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及緊接收購事項前之相關賬面值如下：

	進行收購事項時 確認之公允值 千港元	過往賬面值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785	47,029
預付地價	6,158	4,578
存貨	1,296	1,296
應收賬款	4,865	4,8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6	36
可退回稅項	3,407	3,4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7	707
應付賬款	(525)	(525)
與集團公司結餘	(15,983)	(15,983)
其他應付款項	(527)	(527)
遞延稅項	(389)	(805)
	42,830	44,078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3,703)	
以現金支付	19,1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9,127)
所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7
有關業務合併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18,420)

自進行收購事項以來，山梨醇香港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綜合溢利分別貢獻60,191,000港元及6,469,000港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則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溢利分別為8,817,673,000港元及622,744,000港元。

32. 或然負債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所獲授附有本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銀行備用額中，已動用約4,213,5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109,180,000港元)。

33. 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地價及租賃樓宇	279,052	217,601
廠房及機器	412,076	305,253
資本注資	741,237	44,436
	1,432,365	567,290
已授權但未訂約：		
資本注資	—	—
	1,432,365	567,29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連方交易

(i) 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

年內已知悉之關連方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向共同控制公司收取公用服務成本	(a)	10,476	15,930
向共同控制公司出售玉米澱粉	(b)	16,405	17,656
向共同控制公司出售玉米甜味劑	(c)	—	9,872
向三井集團出售貨品	(d)	—	9,988

附註：

- (a) 向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前實益持有51%股權之共同控制公司大成糖醇及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嘉吉—上海收取之公用服務成本按所產生實際成本收取。
- (b) 與本集團實益持有50%股權的共同控制公司嘉吉—上海作出的交易按本集團其他客戶所獲之相若價格進行。
- (c) 本集團按向本集團其他客戶提供之相若價格，向大成糖醇出售玉米甜味劑。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起，本集團持有山梨醇香港全部股本權益，其後，該等交易於本集團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 (d) 與大成糖醇當時合營夥伴三井集團作出的交易按訂約方雙互協定之價格進行。於二零零八年收購山梨醇香港餘下股本權益後，三井集團不再為關連方。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以總現金代價2,450,000美元(相當於約19,100,000港元)向三井集團收購山梨醇香港餘下49%股本權益(見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連方交易(續)**(ii) 與關連方之結餘：**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應收／應付關連方結餘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704	2,685	43,771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01)		(4,12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89,368)	—	—
總計	(88,765)	2,685	39,643

共同控制公司及董事之短期結餘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該等結餘與其公平值相若。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00	19,000
退休福利	24	26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9,024	19,0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呈報期末，各個金融工具類別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經重列)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1,582,107	1,111,732	1,058,44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金融資產	251,366	285,953	145,988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704	2,685	43,7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94,315	1,476,700	2,003,808
總計	3,428,492	2,877,070	3,252,012

金融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以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以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以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經重列) 千港元
應付賬款	817,439	1,057,996	465,03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之金融負債	1,040,306	719,731	990,407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740,433	5,540,003	4,803,103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01	—	4,12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89,368	—	—
總計	8,687,647	7,317,730	6,262,6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金融資產	—	—	13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957,425	3,233,612	2,905,2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7,388	315,819	451,393
總計	3,274,813	3,549,431	3,356,748

金融負債	二零零九年 以攤銷成本列 賬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以攤銷成本列 賬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以攤銷成本列 賬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金融負債	5,718	5,180	181
財務擔保合同	106,918	44,515	18,125
計息銀行貸款	581,250	775,000	445,625
總計	693,886	824,695	463,931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及墊支予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長期貸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供應風險。由於本集團將涉及的有關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董事會檢討並協定下文概述之政策以管理上述各項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債務承擔。

本集團透過減低本集團整體債務成本及涉及的利率變動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持續監控經營業務及債務市場的現金流量，在適當時候，本集團預期會以較低債務成本為該等借貸再進行融資。

下表顯示在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動利率借貸的影響)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權益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			本公司	
	利率上調/ (下調) %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利率上調/ (下調) %	權益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1%	38,733	34,319	1%	5,813
二零零八年 港元	1%	33,350	29,845	1%	7,599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備受稱譽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根據本集團之政策，所有客戶如欲以記賬形式交易，必須經過信貸評估。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此本集團承受的壞賬風險輕微。倘交易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則除非信貸控制總監給予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不會給予信貸期。

就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項目、應收賬款、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本公司在提供財務擔保時亦涉及信貸風險，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備受稱譽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此並無要求提供抵押。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按客戶/交易對手方、地區及行業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客戶基礎廣泛分散於不同範疇及行業，故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本集團信貸風險的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1及22披露。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的到期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政策為維持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或透過向銀行取得足夠之已承擔年度信貸備用額，以應付來年策略計劃之承擔。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折現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總計 千港元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賬款	817,439	—	—	—	—	817,43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581,250	469,622	3,692,220	2,421,774	13,416	7,178,282
其他應付款項	1,040,306	—	—	—	—	1,040,306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01	—	—	—	—	10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89,368	—	—	—	—	89,368
	2,528,464	469,622	3,692,220	2,421,774	13,416	9,125,49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折現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續)

本集團(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總計 千港元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057,996	—	—	—	—	1,057,99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61,008	3,002,812	2,185,072	20,204	5,869,096
其他應付款項	719,731	—	—	—	—	719,731
	1,777,727	661,008	3,002,812	2,185,072	20,204	7,646,823

本集團(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總計 千港元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賬款	465,033	—	—	—	—	465,0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1,662,435	3,140,668	—	4,803,103
其他應付款項	990,407	—	—	—	—	990,407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4,128	—	—	—	—	4,128
	1,459,568	—	1,662,435	3,140,668	—	6,262,6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折現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續)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581,250	8,829	17,079	32,419	—	639,577
財務擔保合同	—	17,460	40,233	49,225	—	106,918
其他應付款項	5,718	—	—	—	—	5,718
	586,968	26,289	57,312	81,644	—	752,213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	296,549	11,313	485,650	—	793,512
財務擔保合同	—	—	26	36,172	8,317	44,515
其他應付款項	5,180	—	—	—	—	5,180
	5,180	296,549	11,339	521,822	8,317	843,207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	—	—	445,625	—	445,625
財務擔保合同	—	—	12,379	5,746	—	18,125
其他應付款項	181	—	—	—	—	181
	181	—	12,379	451,371	—	463,9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供應風險

於各財政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中國內地僱員工會實益擁有並於中國成立的一間公司(「工會公司」)訂立採購協議，購買用作生產本集團若干產品的主要原材料玉米粒。根據現有採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於為期一年之合約期內從工會公司購買合共2,000,000噸玉米粒及承擔部分倉庫行政費用。自現有採購協議生效日期起，本集團向工會公司購買合共84,000噸玉米粒，總值達約117,000,000港元。於呈報期末，按照上述協議承諾購買的玉米粒約為1,916,000噸，董事估計價值達約2,90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40,000,000港元)。

倘供應商未能取得銷售予本集團的玉米粒，而本集團亦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供應，本集團的營運及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及維持穩健資本比例，以支持集團的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考慮經濟環境變動以管理及調整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股息之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有關管理資金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任何改變。

本集團透過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負債比率為負債淨額除以資本與負債淨額之總和所得比率。本集團政策乃維持負債比率於約50%。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資本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呈報期末之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740,433	5,540,003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94,315)	(1,476,700)
負債淨額	5,146,118	4,063,303
資本	7,481,878	7,387,721
負債比率	69%	55%

37. 呈報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通過發行100,000,000股新大成糖業股份及由本集團出售100,000,000股大成糖業股份，於台灣公開發售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每份台灣存託憑證相等於兩股大成糖業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大成糖業與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同意每份台灣存託憑證新台幣15.50元(相等於約3.79港元)之發售價。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大成糖業之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於大成糖業之間接權益由66.76%削減至52.24%。有關本公司於大成糖業擁有權之變動並不構成失去控制權。

38. 比較數字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5所進一步闡釋，由於本年度的會計政策變動，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及結餘的會計處理及呈列方式已經修訂，以符合新規定。因此，若干金額已重新分類及重訂，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會計處理方式。

39.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詳情於下文。五個年度各年之財務概要已予調整，以反映會計政策之追溯變動對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之影響，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7,838,301	8,687,939	6,672,940	4,704,007	4,062,930
銷貨成本	(6,781,781)	(6,954,397)	(5,096,401)	(3,528,922)	(3,020,900)
毛利	1,056,520	1,733,542	1,576,539	1,175,085	1,042,030
其他收入及收益	86,811	197,620	119,458	46,934	28,278
分拆一個附屬公司集團收益	—	—	270,913	—	—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的款項	—	23,703	—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4,978)	(532,950)	(362,945)	(282,279)	(273,228)
行政費用	(264,951)	(284,974)	(219,619)	(148,445)	(108,079)
其他支出	(74,241)	(80,275)	(32,575)	(45,451)	(15,460)
財務成本	(307,169)	(359,438)	(265,680)	(206,285)	(88,566)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虧損)	3,312	5,677	8,758	17,399	(4,748)
除稅前溢利	65,304	702,905	1,094,849	556,958	580,227
所得稅支出	(51,349)	(30,090)	(114,994)	(55,730)	(39,887)
本年度溢利	13,955	672,815	979,855	501,228	540,340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978)	621,777	943,487	501,228	466,485
少數股東權益	28,933	51,038	36,368	—	73,855
	13,955	672,815	979,855	501,228	540,340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資產總值	17,010,097	15,415,340	13,371,968	10,529,817	9,353,459
負債總額	(8,971,434)	(7,514,865)	(6,485,949)	(5,250,434)	(4,614,887)
少數股東權益	(556,785)	(512,754)	(422,554)	—	—
	7,481,878	7,387,721	6,463,465	5,279,383	4,738,572

董事會

劉小明，聯席主席
 徐周文，聯席主席
 王鐵光，執行董事
 潘博威，非執行董事
 師奇文，潘博威的替代董事
 李元剛*，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德發*，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張健寶，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
 一座
 1104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農業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南關區北安路6號

中國建設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西安大路810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26樓

網址

www.globalbiochem.com

股份代號

00809

重要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